

**云南省烟草公司曲靖市公司 2023 年烟叶生产科生物质颗粒燃料检测
服务项目（二次）招标公告**
招标编号：HCZB03202303008

1. 招标条件

云南省烟草公司曲靖市公司 2023 年烟叶生产科生物质颗粒燃料检测服务项目已确定实施，招标人为：云南省烟草公司曲靖市公司，招标代理机构为：昆明华辰招标代理有限公司，招标代理机构承担招标全过程中答疑、质疑的解释。本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现对该项目进行公开招标，欢迎具有相应资格的单位参与投标。

2. 项目概况

2.1 项目名称：云南省烟草公司曲靖市公司 2023 年烟叶生产科生物质颗粒燃料检测服务项目（二次）

2.2 采购需求：全市抽取 80 个生物质颗粒燃料样品进行检测。

2.3 检测内容：全水分(Mar)、空干基水分(Mad)、灰分(Ad)、挥发分(Vdaf)、固定碳(FCad)、氢元素(Hdaf)、全硫(St,d)、收到基低位发热量(Qnet,ar) 8 个检测指标。

2.4 检测依据：

2.4.1 全水分(Mar)，遵照标准《固体生物质燃料全水分测定方法{方法 A(仲裁法)} GB/T 28733-2012》；

2.4.2 空干基水分(Mad)，遵照标准《固体生物质燃料工业分析方法 GB/T 28731-2012》；

2.4.3 灰分(Ad)，遵照标准《固体生物质燃料工业分析方法 GB/T 28731-2012》；

2.4.4 挥发分(Vdaf)，遵照标准《固体生物质燃料工业分析方法 GB/T 28731-2012》；

2.4.5 固定碳(FCad)，遵照标准《固体生物质燃料工业分析方法 GB/T 28731-2012》；

2.4.6 氢元素(Hdaf)，遵照标准《固体生物质燃料中碳氢测定方法(三节炉法) GB/T 28734-2012》；

2.4.7 全硫(St, d), 遵照标准《固体生物质燃料全硫方法 GB/T 28732-2012》;

2.4.8 收到基低位发热量(Q_{net, ar}), 遵照标准《固体生物质燃料发热量测定方法(自动氧弹热量计法) GB/T 30727-2014》。

2.5 检测质量要求: 按时提交检测报告, 保证检测报告的合法、科学、公正、真实、准确。

2.6 抽检方式: 招标人负责抽取样品, 送中标人检测。

2.7 服务时间: 按照要求开展样品检测, 送检之日起十五个日历天内出具检测报告。

2.8 服务地点: 云南省烟草公司曲靖市公司。

2.9 其他要求: 按投标文件格式要求提供经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签字并加盖投标人公章的廉政信用承诺书。

3. 投标人资格要求

3.1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3.2 具有有效的“多证合一”的统一社会信用代码的营业执照或事业单位法人证书。

3.3 拥有法定检验资格, 应取得省级以上质监部门颁发的检验检测机构资质认定证书 CMA 或中国合格评定国家认可委员会颁发的实验室认可证书 CNAS, 并在有效期内, 有效期应该超过本项目的实施时限, 提供证明材料复印件。须提供授权签字人及包括固体生物质燃料检测能力范围的检测机构资质认定证书附表。

3.4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3.5 具有履行合同的必需的设备和技术能力。

3.6 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3.7 参加采购活动前 3 年内, 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3.8 在劳动保护、节能减排与生态环境保护方面符合国家规定要求。

3.9 开具合规有效增值税发票。

3.10 当前未被列入“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http://www.gsxt.gov.cn/>)”经营异常名录、严重违法失信名单(黑名单), 投标人提供上述网站信息查询记录的网页截图, 同时提供“基础信息”页截图(包含“出资信息”内容即可), 未被“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收录的单位,

提供“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经营异常名录、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的信息查询记录网页截图；2017年1月1日以来，投标人及其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本项目委托代理人（如有）、拟派出的项目负责人（如有）、控股股东（如有）未在“中国裁判文书网”（<https://wenshu.court.gov.cn/>）有行贿行为记录，投标人提供上述单位、人员在中国裁判文书网信息查询记录的网页截图（在“高级检索-全文检索-判决结果”中输入被查询人名称；在“案由”处选择“行贿罪”；“裁判日期”起始日为2017年1月1日；以上三个检索条件需同时满足涵盖）。

3.11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3.12 列入烟草行业存在行贿行为供应商名单并在禁入期内的供应商，以及被招标人列入“黑名单”的供应商，不得参加此项目的投标。

4. 资格审查方式

本项目采用资格后审。

5. 招标文件的获取

5.1 请投标人于2023年04月11日至2023年04月17日17:30时前登录曲靖市公共资源交易电子服务系统(网址：<http://ggzy.yn.gov.cn/#/homePage>，选择曲靖市，交易信息中选择“综合交易”，下同)，凭企业数字证书（CA）在网上获取招标文件；未办理企业数字证书（CA）的企业请登录曲靖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进行注册并在网上申请办理证书。如投标企业已经办理过云南CA证书（包含在云南省各州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办理的云南CA证书），此次投标无需重复办理，直接登录曲靖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进行注册，待审核通过后登录曲靖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进行网上获取招标文件。

5.2 注意事项：

5.2.1 根据《曲靖市公共资源交易管理局 曲靖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关于全面取消公共资源交易过程中纸质文件的通知》，凡进入曲靖市市、县两级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的交易项目，一律取消相关环节的纸质文件，全面实行线上全流程电子化交易，投标人参加开标会议时需携带CA证书进行文件解密、询标澄清等工作，不再现场递交纸质投标文件或光盘。本文件中涉及的所有开标现场递交纸质投标文件或光盘要求均以本要求为准。

5.2.2 投标人办理相关业务一律采取“网络申报、线上办理、电话咨询”办法,通过网上“不见面办理”。具体事项详见曲靖市公共资源交易电子服务系统。

6. 投标文件的提交

6.1 电子投标文件网上递交截止时间及开标时间:2023 年 05 月 05 日 14 时 30 分。

6.2 逾期未上传电子投标文件,视为撤回投标文件,招标人不予受理。

7. 发布公告的媒体

本次招标公告在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云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信息网、曲靖市公共资源交易电子服务系统、云南省烟草专卖局(公司)网站及曲靖市烟草专卖局(公司)网站同时发布,我公司对其他网站或媒体转载的公告及公告内容不承担任何责任。

8. 联系方式

招标人:云南省烟草公司曲靖市公司

地 址:曲靖市麒麟区官坡巷 51 号

招标代理机构:昆明华辰招标代理有限公司

地址:昆明市盘龙区北京路 900 号颐高数码中心 A 座 15 楼

驻曲靖办事处地址:曲靖市麒麟区官坡寺街 196-200 号

联系人:何定建、曾晓海、陈楚虹、杨永婧

联系电话:0871-64885092、0871-64885087

日 期:2023 年 04 月 11 日